

食物環境衛生署就SKDC(M)文件第21/24號的會後回覆

就以下意見的回應

- 「建議增加食肆密集地方作為監察地點和調整擺放鼠餌的位置」、
「有議員建議增加西貢正街、海傍街及市場街；高富樓及高勝樓之間；
唐俊街及寶邑路作為監察地點」、
「有議員建議加強巡查大型地盤的衛生情況」及
「有議員建議協助獨居長者及低收入家庭處理入屋的老鼠」

本署會不時檢視區內鼠患情況，並在合適的地點安裝熱能攝錄機監察鼠患情況及調整施放毒鼠餌的位置，以有效地進行防治鼠患工作。此外，本署會安排防治蟲鼠組員工巡查區內建築地盤，提醒有關負責人需加強防控蟲鼠工作並提供有關的技術意見。至於其他私人處所方面，其擁有人或佔用人有責任消除在該處所內的鼠患。然而，本署可按實際情況，包括向有關人士提供防治鼠患的技術意見。至於向有實際困難的市民提供其處所內的滅鼠服務，應由相關政府部門提供協助，而本署會提供有關防治鼠患的資訊和技術意見。

食物環境衛生署
2024年4月